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水浒传》与义



王鸿卿 著



海出版社

明代四大奇书新论

《水浒传》与义

王鸿卿 著

辽海出版社

© 王鸿卿 2005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水浒传》与义/王鸿卿编著. —沈阳：辽海出版社，
2005.3

ISBN 7-80669-864-7

I. 水… II. 王… III. 《水浒》研究
IV. I 207. 412

中国版本图书馆 CIP 数据核字 (2005) 第 042660 号

责任编辑：柳海松 缪仲珊

封面设计：耿志远

版式设计：丁 凡

责任校对：王 申

出版者：辽海出版社

地址：沈阳市和平区十一纬路 25 号

邮编：110003

电话：024-23284381

E-mail：dszbs@mail. lnpvc. com. cn

http://www. lhph. com. cn

印 刷 者：北京海德印务有限公司印刷

发 行 者：辽海出版社

幅面尺寸：140mm×203mm

印 张：6.5

字 数：143 千字

出版时间：2005 年 5 月第 1 版

印刷时间：2006 年 3 月第 2 次印刷

定 价：26.00 元

序

号称明代“四大奇书”的《三国演义》《水浒传》《西游记》《金瓶梅》是家喻户晓、妇孺皆知的四部古典小说。前三部书几乎是社会普及读物，即使没读过这三部书的人，也都通过故事、戏剧、影视、连环画，对书中的故事耳熟能详，对作品的思想内涵也有基本了解。民间俚语“老不看三国；少不看西游”，应当能说明一二。《金瓶梅》历来为“禁书”，虽然出过“节本”或“净本”，能读到的人也较少。近些年几种盗版的《金瓶梅》悄悄进入图书市场，看到此书的人有所增加，但与前三部书的读者相比，依然寥寥。尽管如此，听说过这部书的人，几乎都知道，《金瓶梅》是“禁书”、“淫书”、“黄书”。这四部书问世以来评论者颇多，用历史学、文学、社会学、经济学的理论来评价，从政治、军事、文化、经济的角度去研究，诸说纷纭，百花齐放。

1996年，我在院图书馆工作时，汇合中文系、政史系及图书馆一些同仁，成立了院古籍整理研究室，“四大奇书新论”是研究课题之一，为了推动大学生读书活动，提高学生的人文素质，院图书馆组织读书报告会和学术讲座，我与研究室的刘刚、王振泰、王鸿卿三位教授联合主讲了“四大奇书”。那次讲座轰动全校，学生在海报上写的题目叫“四大教

授新评四大奇书”。王振泰教授的题目是《〈三国演义〉与诈》，王鸿卿教授的题目是《〈水浒传〉与义》，刘刚教授的题目是《〈西游记〉与智》，我的题目是《〈金瓶梅〉与欲》。这次讲座后，又征求了出版界朋友的意见，更坚定了我们完成这一课题的决心，不久又由刘刚教授牵头申请了省教委的科研立项。

这套书的撰写动手较早，但迟至今日才拿出来，主要是因为教学和行政工作的缠身，中间又不时插入一些临时的科研任务所致。这套书统名为“明代四大奇书新论”，是从我们写作的主旨考虑的。我们没有对“四大奇书”作什么评论，而是根据该书的内容，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寻作品的思想内涵，来研究它的社会价值。同时也希望能通过我们的新论给人们读书带来一些启示。

王振泰教授“新论”《〈三国演义〉与诈》共写了三十八篇，每篇两千余字，全书十余万言，《〈三国演义〉与诈》第一篇为“乱世天诈人更诈”，不仅题目取得巧，而且主旨道得明。“诈”，带有狡黠、阴险、欺骗的意思，如欺诈、奸诈、诈骗等。其实诈也有智慧的内涵，是智慧、智谋的运用。兵法中就有“兵不厌诈”之说。《三国演义》著作本身从政治上分析国家由分裂到统一的政事和战争；从思想文化上讲的是中国传统政治思想文化的核心——大一统思想；从传统道德上讲的是忠义。而王先生在论《三国演义》时，却另辟蹊径，从一个新的角度去探讨，不讲大一统，不论忠与义，而是确定一个新的主题叫“诈”。从“智”的反面去研究《三国演义》中的“智”。在书中，他研究了曹操、曹丕、荀彧等人的

“诈”，也研究了诸葛亮、刘备、孙权、张飞等人的“诈”。

王鸿卿教授是位青年才俊，对古今中外小说研究多有建树，他的“新论”，笔锋所指只是一个“义”字。书中第一篇“英雄出世纪”开宗明义，道出洪太尉揭开久封的魔洞，放飞了一百零八个“魔君”，来“替天行道”，这叫“义自天出”。鸿卿在文中指出“‘义’字是春秋战国时代注册的专利，见诸儒、墨、法各家文本，主要是一种人际关系规范，然而，在当时和以后，对‘义’的诠释和发挥，却歧异不一，……简洁说来，统治者规定，你越是服从他维护他，你就越‘义’，而在百姓看来，水浒英雄的杀贪除霸，恤孤扶弱，才是他们心中应有之‘义’”。《〈水浒传〉与义》分析问题透彻准确又耐人寻味，思路清晰流畅似江流顺势而下且有波有澜，遣词造句幽默活泼；读起来有优雅轻松之感。王鸿卿教授此书共四十九篇，篇篇妙语连珠，值得细细品味。

《〈西游记〉与智》从题目看似乎与《〈三国演义〉与诈》相近。诈与智，的确是孪生兄弟，十分相像，你中有我，我中有你，常常令人难分彼此。王振泰先生论“诈”，侧重于曹操、刘备、诸葛亮等诈谋的运用，用“诈”去分析评价“三国”人物的行事、品质和道德。刘刚教授论“智”，却是刻意分析孙悟空西行路上斗智斗勇，与论“诈”有异曲同工之妙，却又独树一帜。刘刚教授多年从事古典文学研究，知识广博，功底深厚，行文老道，布局谋篇，异常严谨。刘刚先生论述中运用佛家、道家和儒家学说以及心理学、社会学、历史学的观点分析人物，评说故事情节很有见地。在写作手法上用写唐僧、猪八戒的“愚”，来凸显孙悟空的“智”，这种反衬

法，使对孙悟空的评价更丰满。他用“五行说”，剖析唐僧师徒之间的关系，很有意味。刘刚先生行文旁征博引，内容丰富，语言精练，恰到好处。全书为文四十一篇，以论“智”为中心，言智讲愚，谈佛论道，叙生写死，指神说人，阅其精彩处不忍释卷。

最后一本叫做《〈金瓶梅〉与欲》，共四十八篇。《金瓶梅》是兰陵笑笑生所作，有人说该书主要是写“性”，我以为主要是写“欲”。“欲”包括情欲、性欲、物欲、权欲、名欲等等，它是人性的反映。在《〈金瓶梅〉与欲》这本小书中，本人评述了《金瓶梅》中各色人物的人性，有褒有贬，有分析有论说。诸色人等，朝廷达官显贵、地方政坛势要、出家人、读书人、家主、奴才、英雄好汉、地痞无赖皆有评说。对《金瓶梅》所涉及的官员任用、科举制度、文化现象，市井百态多所批判。如果说有点特点，就是评述人和事涉及面较广，等于在某种程度上评介了《金瓶梅》，让没读过此书的人对它有所了解，对想评论《金瓶梅》所展示的人性的人们起个抛砖引玉的作用。至于本书的“新论”突没突出《金瓶梅》的“奇”，至于本人评述是否得当以及文笔如何，还得请读者去评头品足。如果读者认为还有一点启示，乃吾之大幸。

综上所述，这套“明代四大奇书新论”特点有四：一是立意新。不敢说奇书奇评，但敢说对奇书有新论；二是雅俗共赏，书中有叙有议，既有对大多数读者的评介，又有对学问的探讨，可以自信地说此套书读者应是多层面的；三是行文简练流畅，每篇两千余字，多有感而发，不刻意，不做作，读起来会有轻松的感觉，休闲之时或茶余饭后可当作消遣，

决不会令读者昏昏入睡。四是有教育意义。四本书评述都是从人性的角度去立论，谈诈，谈义，谈智，谈欲，评论人生，实际上讲的是修身立志，正人正己。

奉刘刚及两位王教授之托，不揣冒昧做涂鸦之状，当邪？非邪？

智喜君

二〇〇二年十月十六日

目 录

一、英雄出世的多重寓言式包裹与破译	(1)
二、力的张扬、崇拜与酒、食、色	(7)
三、细绎鲁提辖拳打镇关西	(13)
四、山上、山下的思维与情感	(20)
五、史进与公孙胜的“恋师情结”	(24)
六、情义的“赠与”与回报	(28)
七、梁山好汉的境界差异	(31)
八、龙吟虎啸与鸡鸣狗吠	(37)
九、小人、好人、两肋插刀的朋友	(40)
十、林冲“点拨”洪教头	(46)
十一、林冲杀王伦的真正原因	(49)
十二、杨志霉运的深层寓意	(52)
十三、黄泥风劫案的关键人物	(57)
十四、说吴用兼论《水浒传》主题	(61)
十五、正读宋江杀惜	(69)
十六、说马泊六王婆	(73)
十七、谈潘金莲谜案	(76)
十八、武松缘何说起了“风话”	(80)
十九、金圣叹的评点“张青真好”	(83)
二十、两种“押送公人”的形象	(86)
二十一、两个故事的比较	(89)
二十二、细论武松管闲事	(94)
二十三、花荣的风度	(98)

二十四、武松的酒脾气	(102)
二十五、李逵借钱析	(105)
二十六、李逵忌酒为哪般	(108)
二十七、宋江救人救错	(111)
二十八、梁山人重视“名目”	(114)
二十九、杨雄、石秀之交	(119)
三十、宋江之诺	(123)
三十一、金批“今夜便去”是浅读	(129)
三十二、白秀英的杜撰性与朱仝之“四”	(132)
三十三、二龙山救桃花山	(135)
三十四、鲁智深的“无一日不在心上”	(138)
三十五、大斧才是真“丹书铁券”	(141)
三十六、是鏖战之间的一篇“科诨”吗?	(144)
三十七、卢俊义故事中的刻意比较	(149)
三十八、怎样理解“君知我报君，友知我报友”	(153)
三十九、品评“关胜不说输赢”	(156)
四十、梁山的排座次问题	(161)
四十一、废物、骗子高俅	(164)
四十二、李师师是一张很难的试卷	(168)
四十三、钩索奴才的特有心理	(172)
四十四、李逵心底对宋江的警惕	(175)
四十五、梁山人被招安后	(178)
四十六、好一个“只帕争功，坏了义气”	(185)
四十七、李逵的写实主义梦	(188)
四十八、死里逃生的对话	(191)
四十九、冷笔勾勒最高统治者	(196)

一、英雄出世的多重寓言式包裹与破译

一部英雄史，肇自无名人物洪太尉。

洪太尉奉旨来到江西龙虎山，宣请天师张真人赴京祈禳瘟疫。事情办完不返京交差，于公务繁忙中辟出时间，逗留名胜之地，赏山玩水。公私兼顾，由来已久，绵延不绝，也无可厚非。可这个呆头呆脑的洪太尉，似乎不弄出点乱子就不罢休，偏要闯览禁地。而且，别人越说不能动的东西，他就偏要动，像长不大的孩子似的。众人惧他钦差之势，不敢阻拦，由他胡为。结果封闭已久的魔洞被揭开，一百零八个“魔君”被放飞了。

走了“魔君”岂是儿戏？洪太尉诚惶诚恐，告诫众人不得让皇帝得知。欺下瞒上，本是此辈拿手好戏，因此洪太尉回去，不见皇帝责罚，反而还受了许多赏赐。洪太尉窃笑之时，万万不会想到，他为黄土地的芸芸众生，干了一件极大的好事。更不知道，他参与完成了一个大道理：祸福相倚，阴阳流转。

然而，一想到一百零八位顶天立地的英雄好汉，竟然出自洪太尉之手，心里就有些不平。洪太尉何德何能？在龙虎山差点被猛兽吓尿裤子，迂腐愚呆而又逞能好胜，没半点可取之处。这样一个材料，引放出英雄们，岂不贵了其人其手？不过，换一个角度去想，又觉得舍此君无他人，放飞英雄，洪太尉是最佳人选。

翻检《水浒传》，有些事让你匪夷所思。譬如，一个卖肉

的郑屠户，把人家黄花闺女睡成了媳妇，还让人家交三千贯钱。此事发生在渭州，地方不大，却也是一级官府衙门之地，可满城各界人士，仿佛都害了眼病，什么也没看见似的任凭郑屠在那里猖狂。若说这里天高皇帝远，鞭长莫及，地方官失职，那么天子脚下的京师又怎样呢？泼皮无赖牛二青天白日里一出现，满街的人纷纷窜逃，口中喊：“快躲了！大虫来也！”牛二横冲直撞，如入无人之境。这位牛二并非偶然醉酒闹事，而是专事撒泼、行凶的主，天长日久，竟连“开封府也治他不下”。郑屠、牛二之类地痞流氓竟敢如此无法无天、胡作非为，那些有权有势者，你就可想而知。

于是善良无助的百姓心中，就渐渐滋生出英雄义士的影像。这些影像活动着手脚，走进施、罗两位天才的情感与想象中。那是一片广袤丰饶的沃土，他们自由自在地摄取阳光，吸纳营养，一天天变得血肉丰满，轮廓鲜明。当他们抡拳踢腿，耍枪弄棒，将一个个故事排演得不耐烦时，就呼之欲出了。这令两位天才犯难。这是一群怪胎，正常分娩难逃权势者的刀斧之诛，想来想去还是让洪太尉放飞吧。这是个很陈旧又很新鲜的主意。这群打家劫舍，另辟小社会，与官府分庭抗礼的家伙，注定是当朝皇帝不想看到的。那么就让他们是“魔君”，被皇帝领导下的“天师”长期锁镇在黑糊糊的洞里。然而皇帝的爱卿一不留神，揭开了魔洞，被囚的犯人越狱了。这责任谁负？洪太尉无疑是直接责任者，可你皇帝就没有用人不当的过失？然而皇帝怎么能错呢？尤其他活着的时候，或者他子孙活着的时候。那么，只有让故事发生在宋代了。前代皇帝越有毛病，说明当朝皇帝越圣明，天下坐得越有道理。何况这些不怎

么把皇帝放在眼里的家伙，归终还是叫皇帝收去做了臣属。施、罗两个天才为让英雄出世，可谓煞费苦心。然而这些障眼法还是被后来的一些皇帝识破了，屡次三番地禁毁《水浒传》。

小说遭禁，主要是英雄们扯旗造反，还嚷嚷着去东京弄个皇帝、宰相什么的干干，让正在享用着权势的皇帝和他的爱卿们不舒服，怕治下百姓效尤，搅了他们的好梦。同时，他们还发现，小说贯穿的“义”，与他们苦心修剪的“义”，色香味俱不对路。“义”字是春秋战国时代注册的专利，见诸儒、墨、法各家文本，主要是一种人际关系规范。然而，在当时和以后，对“义”的诠释和发挥，却歧异不一。历代统驭百姓的权势者，朝“义”中充塞了更多符合其利益的含义。而苍生黔首，却对“义”有着他们独特的理解。简捷说来，统治者规定，你越是服从他、维护他，你就越“义”；而在百姓看来，水浒英雄的杀贪除霸，劫富济贫，恤孤扶弱，才是他们心中应有之“义”。可是你百姓是什么？不过“州牧”下的牛羊，“县令”下的无条件服从者，哪有轮到你说话的时候？“普天之下，莫非王土。率土之滨，莫非王臣。”“民贵君轻”只是说着玩玩的，你还当真了？

因此，施、罗二人只好甩出最后的杀手锏——天。洪太尉一见“遇洪而开”四字，小眼睛放光，姓氏被天意镌上了石碣，其荣耀岂不强似皇帝呼来唤去？你皇帝不过硬攀，做了天的儿子，尚不知爸爸什么模样，我老洪由你爸直书姓氏，想来比你面子大。因此，洪太尉才暂时忘了自己是谁，不顾一切，启开魔洞。否则，此等人物，借他几个胆，也不敢如此妄为。洪太尉岂能知道，施、罗二人不过借他之手，让皇

帝无话可说。你爸爸派出天罡地煞来到人间，犹如派你统驭万民，睡一大堆女人，都是他老人家的主意，莫非你敢违抗老爹兼领导的安排？

“义自天出”的另一方面意义在于：它是不可违拗的必然。古希腊神话里，普罗米修斯按神的样子造出人，并从动物心中摄取“善”、“恶”，封闭在人胸膛里。进一步把“火”又盗给人类。这触怒了万神之王宙斯，他命火神造出一个美丽的少女潘多拉，带着一盒子各种各样的灾祸、罪恶来到人间，全部释放出去，从此人间充满了苦难。这个故事在解释人的起源及其命运的同时，警示人类：天意是不可违抗的。天是什么？天就是道，就是理，就是必然，它送给你什么，你都得无条件接受，皇帝也不例外。这样，《水浒传》的英雄出世，就合理合法化了。尽管英雄义士的行为让达官贵人如鲠在喉，却无言以对。这是一支上天派下来的“特遣部队”，所作所为向天负责。

其实，《水浒传》的“天”，说穿了，就是民心。民心之求，就是天意所致。人间乏“义”，“义”就会乘着小说而来。几千年来，“义”字在数不清的文本里越堆越厚，其内涵也饱和到臃肿不堪的地步。作为价值标准，道德规范的“义”愈益升格和贵族化，成为一种可望而不可及的悬浮物。标准定得太高，人们根本做不到，索性就不做。于是，“义”的实践品格愈益退化，名与实，说与做被拉开了距离。这是人间乏“义”的重要原因之一。《水浒传》的英雄们，作为世外来客，一扫人间颓风情气，只练不说，以行为发言。他们极少清眉秀目之相，大多凶神恶煞模样，却有极真、极纯之性情。他们赌博喝酒，也不乏过格之举，是有缺点的英雄，却广为人

爱。他们的豪爽豁达、龙吟虎啸之气，足令每日规规矩矩、垂眉低首的平头百姓，在想象回味中，放松筋骨，睥睨天地，伸直腰杆，体验做人的真正滋味。如此，我们是不是应该感谢洪太尉？



洪太尉误走妖魔

